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起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EICHAI
濰柴動力股份有限公司
WEICHAI POWER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3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濰柴動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一月八日的公告，僅供參閱。中文公告的全文刊登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譚旭光

中國山東濰坊

二零一九年一月八日

於本公告刊發之日，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譚旭光先生、張泉先生、徐新玉先生、孫少軍先生、袁宏明先生及嚴鑒鉞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王曰普先生、江奎先生、Gordon Riske先生及Michael Martin Macht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忠先生、王貢勇先生、寧向東先生、李洪武先生及聞道才先生。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因实施股份回购并注销导致公司股本总额发生变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的相关规定，现就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份回购实施情况

公司已于2018年7月13日和9月14日分别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董事会、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2018年第一次A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审议及批准关于回购公司A股股份的议案》，并于2018年7月14日和2018年9月29日分别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A股股份的预案》和《关于回购公司A股股份的报告书》。截至2018年12月28日，公司累计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A股股份共计63,364,66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0.79%，最高成交价为人民币8.49元/股，最低成交价为人民币7.65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499,911,217.21元（不含交易费用）。

二、股份变动原因

公司于2018年9月2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截至2018年12月28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股份63,364,661股。依据相关规定，回购的股份自过户至回购专用账户之日起即失去其权利，公司于2019年1月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回购注销手续。

三、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毕后，公司总股本将由7,997,238,556股减少至7,933,873,895股。股份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回购注销前		回购注销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1,746,994,773	21.84%	1,746,994,773	22.02%
无限售条件股份	6,250,243,783	78.16%	6,186,879,122	77.98%
总股本	7,997,238,556	100.00%	7,933,873,895	100.00%

四、修改公司章程

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2018年第一次A股股东会议已授权公司董事会在回购股份实施完成后进行《公司章程》修改事宜，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程序。

特此公告。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八日